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 单位预算

2021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1.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中心 2021 年收支总表
7.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中心 2021 年收入总表
8.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支出总表
9.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1.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的说明
10.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协调和督促查处重大森林案件，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负责森林和草原防火相关工作。

二、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强化队伍建设管理。一是切实管好队伍。打牢民警“立警为公、执法为民”的思想基础，继续强化队伍管理，逐步完善和健全管理制度，落实管理措施，努力打造“四个铁一般”的森林公安队伍。**二是严肃考核奖惩。**严肃考核奖惩，不让老实人吃亏，引导民警把心思摆正，把风气搞正，让不思进取的“太平官”坐不住，让积极作为、奋发有为的民警受到推崇，得到实惠。**三是坚持从严治警。**坚决贯彻“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方针，做到立警为公、执法为民、清正廉洁，加强对民警的政治思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切实从源头上遏制民警违法、违纪行为发生。

（二）筹建派出所业务用房。全力解决森林派出所无独立

业务用房问题，积极向局领导汇报，协调市发改委将“十三五”期间原森林公安业务用房建设项目转入“十四五”建设规划，争取早日立项建设。

（三）适时开展专项行动。针对涉林犯罪变化趋势和林区社会治安形势，适时开展打击涉林和野生动物专项行动，确保辖区内林区治安和谐稳定。重点开展好以下专项行动：**一是**组织开展“保护森林资源”专项行动；**二是**开展“打击野外违规用火”专项行动；**三是**组织开展滥食野生动物，“守护餐桌”专项行动。

（四）做好森林防火工作。按照森林公安转隶要求，继续承担森林防火工作，负责火场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火案侦破等，查处森林领域其他违法犯罪行为，协同林业部门开展防火宣传、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护、违规用火处罚等工作。根据市森林防火指挥部和市公安局的部署安排，配合应急部门、林业部门对重点防火区域、重点单位开展森林防火督查和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责令整改，确保不发生重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单位预算表由以下 11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见附件。

1.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收支总表
7.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收入总表
8.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支出总表
9.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1.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72.2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2.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72.28 万元，上年

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292.65 万元，占 7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3 万元，占 7.1%；卫生健康支出 13.52 万元，占 3.6%；住房保障支出 39.68 万元，占 10.7%。

二、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2.2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拨款减少 6.35 万元，下降 1.7%，主要原因：我单位转隶到市公安局，部分执法权限改变，非税收入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292.65 万元，占 7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3 万元，占 7.1%；卫生健康支出 13.52 万元，占 3.6%；住房保障支出 39.68 万元，占 10.7%。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 262.65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一致。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2021 年预算 3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一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支出（项）2021 年预算 26.4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5.07 万元，增长 23.7%，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职工养老保险基数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 10.9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增长 22.7%，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医疗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 年预算 2.55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一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 34.31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无变化。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1 年预算 5.37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无变化。

三、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2.28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287.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372.2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七、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37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2.28 万元，占 100%，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6.35 万元，下降 1.7%，下降原因主要是我单位转隶到市公安局，部分执法权限改变，非税收入减少。

八、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372.2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6.35 万元，下降 1.7%，下降原因主要是我单位转隶到市公安局，部分执法权限改变，非税收入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342.28 万元，占 91.9%，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30 万元，占 8.1%，主要用于公安日常办案费、业务装备费、森林防火装备购置、案

件查处、宣传等。

九、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 3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增长 50%，增长原因主要是森林公安转隶后，省级及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不再拨付，为了单位日常办案工作正常运行，申请增加项目资金。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森林防火专项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2013 年埇桥森林派出所整体上划市森林公安局，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用于购买扑火物资、防火期野外火源巡查、印制防火宣传资料、森林火灾案件的查处等。通过加大森林防火投入，推动森林防火工作的开展，保障人民财产安全，保护我市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2）立项依据。2013 年第 62 号宿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

（3）起止时间。常年项目

（4）项目内容。用于我市森林案件查处、购置扑火物资、防火期巡查、印制防火宣传等，通过加大森林防火投入，推动森林防火工作的开展，保障人民财产安全，保护我市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5) 年度预算安排。年度预算安排 12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6	年度资金总额:		12
			其中: 财政拨款	36	其中: 财政拨款		1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		
	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 查处森林火灾案件, 保护森林资源。逐步提高群众森林防火意识, 降低森林火灾损失。				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 查处森林火灾案件, 保护森林资源。逐步提高群众森林防火意识, 降低森林火灾损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宣传、森林火灾案件查处	≥10 次	数量指标	防火宣传、森林火灾案件查处	≥10 次
		质量指标	防火宣传覆盖面	≥95%	质量指标	防火宣传覆盖面	≥95%
			火灾案件查处	≥95%		火灾案件查处	≥95%
		时效指标	防火期内	当年 11 月至翌年的 4 月	时效指标	防火期内	当年 11 月至翌年的 4 月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支持	≤36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支持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 实现森林可持续发展	≥800 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 实现森林可持续发展	≥800 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保障效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保障效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改善空气质量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改善空气质量	明显提高
		提高群众防火意识	明显提升		提高群众防火意识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资源得到保护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资源得到保护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民警满意度	≥95%		民警满意度	≥95%

2. “公安办案业务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侦办查处野生动植物各类案件、日常运行公用经费支出,弥补办案经费不足,保障森林公安工作正常运转。

(2) 立项依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公安厅关于核定完善市县公安机关办案业务经费及公用经费保障标准的通知(财政法【2018】1036号)

(3) 起止时间。常年项目

(4) 项目内容。用于开展案件侦办查处业务支出、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林区治安管理、维护社会稳定、处理突发事件、执法勤务(含警用交通工具)、民警教育培训、业务装备购置、民警个人防护、派出所和监管场所所需的各种警用业务装备和办案业务专用设备支出等业务的直接支出。

(5) 年度预算安排。年度预算安排 18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办案业务费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4	年度资金总额：		18
			其中：财政拨款		54	其中：财政拨款		1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			
	查处涉林违法案件、开展专项行动，保护我市森林资源、野生动物资源及群众财产安全				保护森林森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开展专项行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项行动次数	≥8	数量指标	开展专项行动次数	≥8	
			查处涉林违法刑事案件数	≥17		查处涉林违法刑事案件数	≥17	
			购买办案所需装备数	≥10		购买办案所需装备数	≥10	
		质量指标	案件起诉率	≥95%	质量指标	案件起诉率	≥95%	
			案件查处率	≥95%		案件查处率	≥95%	
			购买办案所需装备合格率	100%		购买办案所需装备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专项行动、案件查处	2023 年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专项行动、案件查处	2021 年底前完成	
			购买装备	2023 年底前完成		购买装备	2021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森林资源	≥1000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森林资源	≥1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保障效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保障效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力度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力度	明显提高	
			保护野生动物	明显提高		保护野生动物安	明显提高	

		安全力度			全力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得到保护,人民生活环境持续优化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得到保护,人民生活环境持续优化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民警满意度	≥95%		民警满意度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1.04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2.15 万元，增长 31.2%，增长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单位无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宿州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 2021 年所有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项目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